

证券代码: 301235

证券简称: 华康洁净

公告编号: 2025-037

转债代码: 123251

转债简称: 华医转债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规定，公司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个人能力、岗位职责、业绩考核指标等制定了2025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薪酬方案已经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相关董事、监事已回避表决。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须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薪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薪酬方案适用时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标准

1、董事薪酬方案

(1)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任岗位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2) 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7万元（税前），并按月支付。

2、监事薪酬方案

(1) 公司监事按其岗位、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2)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薪酬（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相关规定领取薪酬。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水平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评价相挂钩，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薪酬（津贴）按照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华康世纪洁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